

《防災科學》(Disaster Science)

徵稿簡約

2018年3月 第四次編輯委員會議修訂
2017年6月 第二次編輯委員會議修訂
2016年2月 第一次編輯委員會議通過

- 一、《防災科學》(Disaster Science)(以下簡稱本刊)係中央警察大學防災研究所出版之學術期刊，為定期刊物 (ISSN: 2525-4187)，每年第四季出版為原則。本刊已收錄於台灣人文及社會科學引文索引資料庫 (Taiwan Citation Index -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 TCI-HSS) 及台灣期刊論文索引系統。本刊全年徵稿，稿件隨到隨審，無截稿日限制。
- 二、本刊之目的為公開發表國內外災害研究與防災實務之研究成果，以促進防災科學學術之發展。刊載之文章廣泛地含括與防災科學相關之學術論著，包含自然科學、人文與社會科學、與應用科學等面向。
- 三、賜稿以原創性研究成果之正式學術論著為主，且未在國內外任何刊物或書籍審查中或已出版與發表之文稿為限。本刊接受之稿件類型包括：1. 研究論文 (research articles)、2. 回顧性論文 (review articles)、3. 政策回顧與評論 (commentary)、4. 其他等六類。
- 四、來稿以中文或英文撰寫為限，並請依本刊「撰稿編排格式」規範之B5版面進行編排。上述稿件類型中之第1類與第2類文稿，每篇篇幅不超過20頁；第3類與第4類文稿，每篇篇幅不超過12頁。篇幅計算包含標題、摘要、正文、註腳、參考書目、附錄、圖表等所有內容。
- 五、本刊同儕審查 (peer review) 過程係採雙向匿名 (double-blind) 雙審制，投稿人得於「作者與稿件基本資料表」中推薦2位審稿人參考名單。詳細審稿流程，請見本刊「審稿流程」。
- 六、來稿請依本刊規範之「寫作及引用文獻格式」撰寫，格式不符者，本刊得拒絕審查或刊登。
- 七、投稿文章之內容不得有侵犯他人著作權或商業宣傳之行為，文稿之作者應對論文之內容及相關發表權之取得，負全部之責任。來稿凡經審查通過接受刊登者，作者須簽署「保證及著作授權書」，授權本刊將文章全文電子檔公開上網以增加文章引用率，並保證文章發表無違反本刊稿約約定情事。本刊編輯委員會對來稿在不變更論點之原則下，有刪改權。稿件一經採用，其著作權即歸本刊所有，未經本刊編輯委員會同意，不得於其他刊物重複發表，但作者仍保有著作未來自行集結出版、教學等個人使用之權利。本刊得授權國家圖書館及其他學術機構以電子出版品方式發行該著作，供學術相關目的公開利用。
- 八、獲本刊接受刊登之文稿，本刊致贈每篇文章第一作者該期單行本一本及編排後之文章電子檔。依國際期刊慣例，本刊不付稿酬。
- 九、來稿請寄「文章稿件」及「作者與稿件基本資料表」之word及pdf至 disaster.science.cpu@gmail.com。
洽詢電話：(03) 328-2321分機4846，官網：<http://dm.cpu.edu.tw/files/11-1108-4328.php>
- 十、本稿約經本刊編輯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